

講道大綱

講員：劉永泉牧師

講題：使人完全的救恩

經文：希伯來書十11-18

引言：

聖經中可能最重要的一句話！Tetelestai (約 19:30)

內容：

基督十架犧牲後，帶來這永遠的果效。

1. 看那坐著的大祭司，因祂已為我們贖罪使我們成聖；
 - 搭橋者大祭司一次獻上，便為我們成就救恩到永遠。
2. 看那得勝的基督，祂已坐著為王，等候那仇敵作祂的腳凳；
 - 基督要傷仇敵撒旦的頭，這屬靈的惡魔已被審判並將要滅亡。
3. 聽聖靈為所賜的新約作見證，神的應許已經實現；
 - 主的律法要寫在神兒女的心上，主也不再記念他們的罪過。

總結：

- 何等寶貴基督救恩，世上沒有任何可以相比！何等尊貴基督大祭司，世上沒有誰像祂更配得讚美！靠主的救恩，使我們生命滿有安全感，因所帶的指望便是我們靈魂的錨！
- 既然主新約的應許已經實現，我們又已成為聖潔的兒女，讓我們不再被罪垢困擾，反倒能享受主所賜的豐盛與喜樂，並更熱切與人分享這寶貴的救恩！

經文(和合本修訂版)

希伯來書十11-18

- 第11節 所有的祭司天天站著事奉神，屢次獻上一樣的祭物，這祭物永不能除罪。
- 第12節 但基督獻了一次永遠有效的贖罪祭，就坐在神的右邊，
- 第13節 從此等候他的仇敵成為他的腳凳。
- 第14節 因為他僅只一次獻祭，就使那些得以成聖的人永遠完全。
- 第15節 聖靈也對我們作證，因為他說過：
- 第16節 「主說：那些日子以後，我與他們所立的約是這樣的：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的心上，又要寫在他們的心思裏。」
- 第17節 並說：「他們的罪惡和他們的過犯，我絕不再記得。」
- 第18節 這些罪過既已蒙赦免，就不用再為罪獻祭了。

輔助經文：

創世記三 15

¹⁵ 我要使你和女人彼此為仇，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為仇。他要傷你的頭，你要傷他的腳跟。

以弗所書六 12-13

¹² 因為我們的爭戰並不是對抗有血有肉的人，而是對抗那些執政的、掌權的、管轄這幽暗世界的，以及天空靈界的惡魔。¹³ 所以，要拿起神所賜的全副軍裝，好在邪惡的日子能抵擋仇敵，並且完成了一切後還能站立得住。

希伯來書五 9, 六 19, 七 25-26, 十 10

五 9 既然他得以完全，就為凡順從他的人成了永遠得救的根源，

六 19 我們有這指望，如同靈魂的錨，又堅固又牢靠，進入幔子後面的至聖所。

七 25-26 所以，凡靠著他進到神面前的人，他都能拯救到底，因為他長遠活著為他們祈求。這樣一位聖潔、無邪惡、無玷污、遠離罪人、高過諸天的大祭司，對我們是最合適的；

十 10 我們憑著這旨意，藉著耶穌基督，僅只一次獻上他的身體就得以成聖。